CIMC | TianDa

CIMC-TianD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集天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45)

代表委任表格

中集天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灣仔軒尼詩道33號 灣仔皇悦酒店一樓皇悦廳一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	/吾等 <i>(附註1)</i>			
	為			
為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股份		(<i>附註2)</i> 股的登記持有人,		
茲委	任大會主席或(<i>附註3</i>)			
地址	為			
為本	人/吾等的受委代表(附註3),代表本人/吾等出	出席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	安下列指示代表本	5人/吾等投票,
或如	無作此指示,則按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認為合業	適者投票。		
請按	閣下的投票意願在適當欄位內劃上記號(附註4)	0		
除文	義另有界定者外,本代表委任表格所用詞彙與本	公司日期為一零一九年五月	1一十四日的補尿	(「彌颪) 所界完
	相同涵義。	Z 14 H /91 /14 Z / / B ZZ /	1 — 1 — 1 11 12 22	
		T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1.	批准、確認及追認股權轉讓協議(經補充協議修訂及補充)及其項下擬進			
	行的交易			
日期	: 二零一九年月日	股東簽署		(附註6)
<i>[[44 ≥+</i>				
附註				
1.	請用 正楷 填寫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股本中所有以 閣下名義 登記的股份有關。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須親身代表 閣下出席大會。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 閣下的受委代表,請將「大 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 閣下擬委派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 閣下如欲表決贊成上述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 閣下如欲表決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如 本表格在交回時已予正式簽署,惟對所提呈決議案並無任何明確指示,則受委代表可就該項決議案酌情自行表決或放棄表決。 受委代表亦有權酌情對召開大會通告所載以外但於大會上正式提呈的任何決議案表決。
- 倘屬聯名持有人,只會接納排名首位的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所作的投票,而其他聯名持有人所作的投票均屬無效。就 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根據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聯名股份的持有人排名次序而定。
- 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本公司股東或其正式書面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倘股東為公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公司印鑑,或 經由公司負責人、代理人或其他獲授權人士親筆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 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 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代表 閣下出席大會。
- 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10.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倘 閣下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撤銷論。